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 2、会议于2022年9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
-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先生主持。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有关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年产一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年产一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使用期限自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年产2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87亿元超募资金进行投资“年产2万吨磷酸铁锂项目”，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9月14日